

# 江汉区委政法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人员情况

####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数据表格

表 1.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6.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表 1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省、市、区委的决策部署，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组织、指导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掌握和分析社会稳定情况，协调处置群体性事件；检查政法各部门公正廉洁执法的情况，结合实际，研究制定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的具体办法；大力支持和严格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督促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江汉”建设措施，推进社会管理创新，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组织构建大调解工作体系，排查化解矛盾隐患，指导、协调、推动政法部门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研究加强政法部门党的建设、政法队伍建设、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的措施，协助区委及其组织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协助纪检监察机关查处违法违纪行为；研究分析涉

及政法工作的舆论情况和影响社会稳定的舆情信息，指导协调政法综治维稳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政法工作的重大情况，办理区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它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政法委员会由委机关 1 个行政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江汉区政法委员会共有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0 人、事业人员编制 0 人。2020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10 人，其中：行政人员 10 人、事业人员 0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 9 人。

## 二、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1 年部门总预算 1411.1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571.61 万元，下降 28.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日常业务经费支出减少。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 1411.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1.14 万元，占 100%。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 1411.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72 万元，占 28.0%；项目支出 1015.42 万元，占 72.0%。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1.68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万元；
- 3、卫生健康支出 39.34 万元；
- 4、住房保障支出 47.38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1411.14 万元（按功能分类到项

级详见公开表 5)，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395.7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50.30 万元，增长 14.6%，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人员自然退休导致的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增加。

（二）项目支出 1015.4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621.91 万元，下降 38.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经费支出减少。其中按功能科目分类，主要用于：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42 万元，主要是用于见义勇为奖励基金、临时人员工作经费、扫黑除恶工作经费、综合治理工作经费、网格员手持终端等经费。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5.72 万元，（按经济分类到款级详见公开表 6）。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4.5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02.0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51.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5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1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5万元，其中：面向中小微企业的政府采购预算7.5万元。政府采购预算包括：物类0万元；服务类25万元，为信息技术服务；工程类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部门房屋面积共有372.78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等。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1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015.42万元（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总金额）。

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411.14万元。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1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25万元，购买的服务内容主要有：信息技术服务。

## 第二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1年江汉区区委政法委员会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委机关1家基层单位。

## 二、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9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加强内部审批，严控一般性支出，节省行政运行成本。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

2、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九）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5481691

#### 第四部分 部门预算报表及预算绩效目标表

## 2021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政法委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		支出（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1.68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35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85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310 资本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99 其他支出	590.4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11.14	本年支出合计	1,411.14	本年支出合计	1,411.14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11.14	支出总计	1,411.14	支出总计	1,411.14

##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区政法委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年补助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411.14	1,41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71.68	1,271.68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71.68	1,271.68							
2013601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	256.26	256.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	1,015.42	1,015.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5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4	5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	3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1	16.7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4	3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4	39.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3	1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8	4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38	47.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2210202	提租补贴	6.66	6.66							
2210203	购房补贴	8.81	8.81							

##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1,411.14	395.72	1,015.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71.68	256.26	1,015.4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71.68	256.26	1,015.42				
2013601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	256.26	256.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	1,015.42		1,015.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5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4	5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	3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1	16.7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4	3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4	39.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3	1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8	4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38	47.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2210202	提租补贴	6.66	6.66					
2210203	购房补贴	8.81	8.81					

##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1.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1.68		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 国防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7.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85	
		205 教育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310 资本性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3 农林水支出			399 其他支出	590.4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8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11.14	本年支出合计	1,411.14		本年支出合计	1,411.1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11.14	支出总计	1,411.14		支出总计	1,411.14	

注：部门预算和年度决算收支口径一致，不包含特设专户可用资金编制计划。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11.14	395.72	1,015.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271.68	256.26	1,015.4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71.68	256.26	1,015.42
2013601	行政运行（其他共产党）	256.26	256.2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	1,015.42		1,015.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	5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74	5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	33.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1	16.7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	2.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34	39.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34	39.3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03	12.0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31	27.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38	47.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38	47.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2210202	提租补贴	6.66	6.66	
2210203	购房补贴	8.81	8.81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5.72	344.52	5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07	302.07	
30101	基本工资	47.16	47.16	
30102	津贴补贴	76.61	76.61	
30103	奖金	98.93	98.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1	16.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3	12.0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28	18.2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1	31.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4	0.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0		51.20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74		1.74
30229	福利费	6.66		6.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19		9.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1		16.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5	42.45	
30302	退休费	33.42	33.42	
30307	医疗费补助	9.03	9.03	

##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情况说明
合 计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		

注：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 2021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中共江汉区委政法委员会				
填报人	易涛	联系电话	8548169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上年预算安排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411.14	100%	1982.75
		其他资金			
		合计	1411.14	10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95.72	28.04%	—
		项目支出	1015.42	71.96%	
合计		1411.14	100%		
部门职能概述	<p>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政法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和行动。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铁路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参与上级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起草、修改工作，提出立法建议。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指导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牢牢把握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形势的新变化、新特征、新任务，以治愈“疫后综合症”、服务疫后重振为切入点，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重点工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江汉、法治江汉，为全面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提供有力有效的政法服务和保障。</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协助政法机关抓好综治、维稳、反邪教、国家人民防线工作		目标 1、聘用临时人员协助政法机关工作，积极做好政法工作		
	目标 2、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目标 2、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表彰见义勇为人员		
	目标 3、使严重精神病患者得到及时救治，持续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维护社会治安稳定；加强基层防控邪教网络，推进反邪教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		目标 3、防范化解重大社会稳定风险，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救治救助，进行反邪教宣传教育		
	目标 4、加强对“两外”人员的掌控，维护国家安全，为反奸防谍工作服务；积极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做好和确保敏感期、国家重大政治活动和重大节庆期间的维护稳定工作，维护国家安全、政治稳定、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		目标 4、全力推进平安建设		

<b>长期目标 1:</b>	协助政法机关抓好综治、维稳、反邪教、国家人民防线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事项专家参与度	100%	
		质量指标	政法战线慰问覆盖率	100%	对受伤、有功人员及破获有影响案件集体的慰问、慰问对口共建单位
		质量指标	宣传丰富度	丰富	通过街道、社区入户宣传、开展活动宣传,提升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安全感满意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反邪教意识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有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安建设可持续性	可持续	协助政法机关抓好综治、维稳、反邪教、国家人民防线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测评值	≥85%		
<b>长期目标 2:</b>	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看望、慰问覆盖率	100%	看望、慰问见义勇为人员
		质量指标	新发黑恶案件立案率	100%	
		时效指标	奖金发放周期	≤15 个工作日	指从确认同意发放奖金的文件签批收件开始,到打款信息送至银行为止的时间。不包含当事人或其他单位或个人补证相关资料、信息的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加强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测评值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可持续性	可持续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测评值	≥90%		
<b>长期目标 3:</b>	使严重精神病患者得到及时救治,持续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维护社会治安稳定;加强基层防控邪教网络,推进反邪教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邪教知识培训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风险评估及合法性审查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对造成社会重大负面影响的案事件处置率	100%	
		时效指标	救治救助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反邪教意识	提升	
环境效益指标		“无邪教区”创建推进程度	100%	加强基层防控邪教网络,推进反邪教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不发生大型邪教组织活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严重精神病患者及家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测评值	≥85%	
<b>长期目标 4:</b>	加强对“两外”人员的掌控，维护国家安全，为反奸防谍工作服务；积极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做好和确保敏感期、国家重大政治活动和重大节庆期间的维护稳定工作，维护国家安全、政治稳定、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民课堂参与度	100%	
		质量指标	教育宣传活动丰富度	丰富	
		质量指标	国家安全联络员、信息员培训合格率	100%	所有参加培训的联络员和信息员考核合格
		质量指标	市民课堂结业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能力水平	提升	加强基础工作，努力提升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测评值	≥85%		
<b>年度目标 1:</b>	聘用临时人员协助政法机关工作，积极做好政法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测评”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竞赛次数	≥2次	进行全区网格员培训、竞赛
		质量指标	重大事项专家参与度	100%	
		质量指标	政法战线慰问覆盖率	100%	对受伤、有功人员及破获有影响案件集体的慰问、慰问对口共建单位
		质量指标	宣传丰富度	丰富	通过街道、社区入户宣传、开展活动宣传，提升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安全感满意度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反邪教意识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有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年度刑事警情下降值	>0	即本年度刑事警情数量相比上年度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安建设可持续性	可持续	协助政法机关抓好综治、维稳、反邪教、国家人民防线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安全感测评值	≥85%	
<b>年度目标 2:</b>	建立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表彰见义勇为人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义勇为奖励发放人数、集体数	≥15/≥5	表彰奖励见义勇为人员不少于15人、集体不少于5个
		数量指标	奖金发放覆盖率	100%	对符合发放标准的见义勇为个人、团体的奖金发放覆盖率
		质量指标	看望、慰问覆盖率	100%	看望、慰问见义勇为人员
		质量指标	新发黑恶案件立案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时效指标	奖金发放周期	≤15个工作日	指从确认同意发放奖金的文件签批收件开始，到打款信息送至银行为止的时间。不包含当事人或其他单位或个人补证相关资料、信息的时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加强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可持续性	可持续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测评值	≥90%	
<b>年度目标 3:</b>	防范化解重大社会稳定风险,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救治救助,进行反邪教宣传教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反邪教知识培训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风险评估及合法性审查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对造成社会重大负面影响的案事件处置率	100%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走访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0%	根据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人次,据实结算
		时效指标	救治救助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有利于深入推进“无邪教区”创建	有利于	加强基层防控邪教网络,推进反邪教网格化信息平台建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政治稳定工作的维持	100%	持续维护社会政治稳定,长期维护国家安全、政治稳定、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测评”测评值	≥85%		
<b>年度目标 4:</b>	全力推进平安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目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两外”人员调研	≥1次	
		数量指标	国家安全联络员、信息员培训	≥1次	开展国家安全联络员、信息员培训工作
		质量指标	教育宣传活动丰富度	丰富	1、在辖区街道社区开展《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国家情报法》以及国家安全人民防线知识教育宣传活动; 2、大力开展基层普法教育活动,提高人民群众国家安全意识
		质量指标	国家安全联络员、信息员培训合格率	100%	所有参加培训的联络员和信息员考核合格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p>1、上半年4月中旬前完成“4.15”全民国家安全日普法教育活动，下半年10月底11月初完成“11.1”《反间谍法》颁布实施周年宣传活动；</p> <p>2、上半年完成国家安全联络员、信息员培训；</p> <p>3、调研工作贯穿全年，实时掌控，并结合上级要求和工作重点实时调整；</p> <p>4、对基层网络布局开展调研的基础上，年底前完成人民防线网络建设工作</p>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安全知识教育宣传普及率		≥9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了解教育宣传工作的普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能力水平		提升	加强基础工作，努力提升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年度刑事警情下降值		>0	即本年度刑事警情数量相比上年度减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安全感测评值		≥85%	

## 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奖励基金	项目类别	经常类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区委政法委	负责人	宛良军	联系电话	85481691
项目实施单位	综治督导科	负责人	高晨	联系电话	85481692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p>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政法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和行动。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铁路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参与上级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起草、修改工作，提出立法建议。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指导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项目概况	该项经费是按照市委政法委要求，用于慰问见义勇为受伤人员及牺牲者家属、表彰奖励见义勇为人员、表彰奖励见义勇为集体等费用。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良好				

##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10	当年金额	10
2021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0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 2021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专项支出 1	10

##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 项目绩效总目标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委政法委 项目名称：见义勇为奖励基金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10（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见义勇为奖励发放人数、集体数	≥15/≥5	表彰奖励见义勇为人员不少于 15 人、集体不少于 5 个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奖金发放覆盖率	100%	对符合发放标准的见义勇为个人、团体的奖金发放覆盖率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看望、慰问覆盖率	100%	看望、慰问见义勇为人员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奖金发放周期	≤15 个工作日	指从确认同意发放奖金的文件签批收件开始，到打款信息送至银行为止的时间。不包含当事人或其他单位或个人补证相关资料、信息的时间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加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加强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可持续性	可持续	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通过对见义勇为人员的表彰奖励和保护，鼓励人民群众见义勇为，弘扬正气，以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 项目基本信息表

项目名称	网格员移动终端	项目类别	一次性项目支出		
项目申报部门	区委政法委	负责人	宛良军	联系电话	85481691
项目实施单位	综治督导科	负责人	高晨	联系电话	85481692
与项目相关单位职能概述	<p>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政法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和行动。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推进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分析社会稳定形势，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国家政治安全重要事项和重大问题的联动处置。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全区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组织实施全区见义勇为工作。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推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重大政策措施。指导协调扫黑除恶、社会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重点领域、行业、物品安全管理等工作。组织推动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铁路护路护线联防等工作。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依法协调督导重大、敏感案件的办理和政法单位在执行法律、政策中出现的重大争议事项。协调督导政法单位依法办理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组织政法单位开展案件评查工作。对政法单位重大执法活动和事项进行备案。组织研究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参与上级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起草、修改工作，提出立法建议。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政法单位做好涉及政法工作和社会稳定的网络舆情监控分析、引导和应急处置等工作。指导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党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政法队伍的教育、培训等工作。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法智能化建设。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p>				
项目概况	推动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加强综治中心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为网格员配置移动终端。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促进了全区“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的提升，为深化平安江汉建设，服务江汉经济跨越发展，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综治工作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 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表

项目总金额	25	当年金额	25
2021 年预算申报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1 年预算申报数（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5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0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		0

## 2021 项目拟投入资金构成（万元）

项目内容	经济科目名称	财拨合计
	其他专项支出 1	25

## 政府采购计划（万元）

采购类别	采购目录	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总计

##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为网格员配备手持终端采集信息，上报案事件。

#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表

单位名称：区委政法委      项目名称：网格员移动终端

项目 2021 年本级财拨预算金额：25（万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明细指标内容	指标值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	01 产出数量	合同付款率	100%	手持终端合同必须当年付完
项目产出	02 产出质量	网格员手持终端覆盖率	100%	
项目产出	03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100%	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项目产出	04 完成时效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2021 年前完成
项目效益	06 社会效益	社会和谐稳定性	稳定	建设平安江汉，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效益	08 可持续影响	社会氛围和谐稳定的可持续性	可持续	加强打防管控，强化重点地区整治，持续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
项目效益	0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率	95%	全区“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不断得到提升